

关于开展“幸福北京” 百万市民心理科普活动倡议

各位理事、各位会员：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六中全会号召：“勿忘昨天的苦难辉煌，无愧今天的使命担当，不负明天的伟大梦想，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埋头苦干、勇毅前行，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不懈奋斗”。根据北京市社会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北京市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京社领发〔2019〕4号）文件精神，社会心理服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始终把切实解决广大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社会心理问题当作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不断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促使形成有效的社会治理、良好的社会秩序，增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同时，贯彻落实中共北京市委社会工作委员会北京市民政局《关于印发（2021年北京市社会心理服务宣传教育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指导思想是宣传教育活动普及化、普惠化为主要方向，积极拓展活动方式和范围，全年完成全市100万人科普任务”。北京市社会心理工作联合会倡议全体会员积极行动起来，开展“幸福北京”百万市民心理科普活动。为此，我们提出以下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六中全会精神，为推进首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现代化、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做出积极贡献。

二、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系列心理知识宣传活动，建立宣传教育协作平台，完成100万市民心理知识科普任务，培养5000名以上社会心理指导师资队伍，到2022年底前，全市心理服务覆盖面达到80%以上。实现对全体市民社会心理知识、社会情绪、社会行为规范教育科普系统宣传、专业引导，为建设幸福北京做出贡献。

三、行动步骤

一是开展专家研讨，启动“幸福北京”科普活动。开设“幸福北京”社区心理大讲堂，录制“幸福北京”社区心理大讲堂公益课程视频，制作“幸福北京”宣传片，举办“幸福北京”社区心理大讲堂专家研讨会暨启动会，并陆续在全市200多家社会心理服务站点会议视频系统大屏，上线播放“幸福北京”社区心理大讲堂公益课程视频，开展普及性、普遍性和普惠性的心理知识宣传活动。

二是加强实施人才培养工程，培养社会心理指导人才。建立社会心理指导人才培训与督导体系。到2022年底前，培训5000名初级以上的社会心理指导师。建立闭合性的督导实习管理机制。按照分级培训、统一管理要求，由联合会制定培训计划、举办示范培训班、研究心理指导师社区准入制度。组织对培训机构的评价与考核，完成社会领域心理服务人才培训、管理、评价和督导的系统闭合体系，形成“优

胜劣汰”的良性运行机制。

三是建立专业支持系统，实施后备支撑工程。选拔培养具有较强综合能力的社会心理服务督导师队伍；开发和设置社会心理服务工作岗位，引入专家机构驻站服务；建立心理问题干预转介系统，为基层服务站提升服务水平提供系统支持。开通社会心理指导热线。整合心理应激干预（预防自杀）、老年心理干预、儿童心理辅导等现有电话热线资源，通过开设全市心理服务热线，为有需求群众提供更为专业性、综合性和及时化的心理指导服务，预防和避免极端事件发生。

四是推进志愿力量建设，做好应激干预预案。开展志愿者社会心理服务知识与能力培训，建立社会心理服务志愿者队伍。鼓励和引导医务人员、高校教师、在校学生等参与社会志愿服务，深入社区、农村、学校等开展科普宣传、心理支持、心理指导等志愿服务。以应激干预心理专家为骨干，建立健全自然灾害、公共安全等突发事件应急响应机制，加强相关机构、资源统筹协调、应急演练。在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发生时，即时开展心理危机管理，在事件善后和恢复重建过程中，对心理高创伤人群持续开展援助服务，降低伤害程度，帮助回归正常社会，预防和减少极端行为发生。

五是搭建信息管理平台。以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专业委员会为主责，建立市级心理专家资源库，及时更新调整人员信息，定期开展专业研讨与培训。运用信息化手段及时收集、持续跟踪服务对象的情况，分级建档、分类管理，不断积累案例档案资料。

“幸福北京”百万市民宣传活动为公益性科普教育活动，参加各

方在工作过程中所有人员和设备投入都属于自愿性行动，不产生任何的经济收益和活动收费。

以上倡议，请各位审议。

北京市社会心理工作联合会

2021年11月22号